

評介「把生命放在手中」

朱星鶴

趙雲著 二二三頁

大江出版社印行

這是趙雲的第三本書，也是她的第二本小說集。這是最引人處。

文學反映時代，呈現

從「沉下去的月亮」

自我，因此，我們要瞭解

到「零時」，再到這本「把生命放在手中」，趙雲的作品始終保持一貫的風格，意境深遠而幽折，想像豐富而細膩，整個作品具有一種豐盈的美感和淡遠的哀愁，這是趙雲作品

，這便是她創作最大的動力，這股衝激和這份感受

在，她回味着、疑幻疑真。

就是這麼一種神秘、

幽微、飄忽的感受，形成了趙雲作品的特殊風格，帶着一股寂寞和淒涼。從書上的照片來看趙雲那雙大而凝注的眼神，我總有這樣一種感覺：好像她剛從一場夢魘中醒過來，而夢中景象鮮明，驚悸猶篇，就內容而言，又可歸

納成爲四類：第一類是寫生命的，如「把生命放在手中」、「微塵中的世界」、「無聲之城」、「賭徒」、「飛魚的夢」。這幾篇都是寫生與死、寫命運的無常、寫生命存在的意義和價值；這些作品也最足以代表作者의 思想和對人生的態度。第二類是寫戰爭的，如「沒有故鄉的人」、「讓我搖倒那獸檻」、「湄公河的變奏」。這類作品寫出戰爭的悲慘，戰火下離亂的人民，寫挑起戰爭者的愚昧無知、也寫出作者對戰爭的厭惡和詛咒；這類作品是作者最切身也最痛苦的體驗，讀來更易引起共鳴。第

三類是寫感情的，如「雨和火的日子」、「終站」、「離棄」。這三篇感情的成份比一、二類都要濃些，同時也十足表現出女性特有的纖雅與柔情。第四類是藉神話或童話，寫出作者那富有幻想和哲理的觀念，如「斜眼的女孩」、「鬼船」、「城門」等。

現在，讓我來逐一加以分析。

「把生命放在手中」，寫馬戲團裏一羣藝人的生活，故事以一個走鋼索的小女孩「我」爲中心，環繞着「我」的一羣人都「在死亡的唇邊舞蹈」，是什麼力量驅使他們去

走鋼索、玩空中飛人，而無視於危險和死亡？是這篇小說所要探討的主題。人都怕死，死代表失敗和結束，生與死原是兩個極端，如何在這兩極端之間克服怕和征服死亡，作者提出兩種可能，一是把它交給神；一是把它交給自己。從作品來探尋作者的思想，趙雲縱非無神論者，但也不信神是可靠的，她認爲「對生命本能的把握，是對死亡自由而沒有任何顧慮的挑戰」（頁十六），基於這一觀點，她認定自己才是生命的主宰。「生命是掌握在我自己的手中，當你知道死亡不落在誰的掌握裏時，心裏就踏實得多，那還有什麼值得怕的呢？」（頁十三）

至於生命存在的價值是什麼呢？作者寫着：

對我們這羣流浪者來說，生命本來就不值什麼，我們本來就一無所有。

（頁十三）

從掌聲中，從表演中，她已發現她是自己的主宰，她已重新估計她自己的價值。（頁十五）

即使再卑微的生命也都有他活下去的權利，也都有他存在的價值，作者還怕這意念不够明顯，結尾時更強調說：

我的生命建立在高空上，如果失去了這些，我

還有什麼值得驕傲的呢？如果失去了這些，我的生命中將一無所有。（頁十七）

以兩個「如果」作為全篇的結束，這反詰語正非常有力地肯定了作者心中的一個信念：掌握住自我，乃是人對命運最大的挑戰，而勝利必然屬於能把生命放在手中的人。

「微塵中的世界」寫父女倆去海邊，途中必須經過一處墳墓，剛好碰到有人下葬，女孩為那個死了的人難過，但海邊的景色又吸引了她，她是快樂的；而那父親却有失落和被遺忘的感覺。

這篇小說把生死作了

明顯的對比。作者一邊寫墓地的荒涼，下葬時的悲哀；一邊寫墳墓外的世界

，陽光燦爛，和無知少女的天真；再透過這少女的父親，感知生與死只不過一線之隔，就像那「一道青竹籬笆」，被圍在籬笆內的是「屬於鬼魂的世界」，籬笆外則是人的世界，生命的意義在創造與繁衍，然人對生命的終必死亡又感到無奈和無助。在這篇小說裏，作者將躍動的海與寂靜的墳墓、睡在墳墓裏的死人與籬笆外鮮活的生命對比呈現，這對比十分強烈，生之歡愉與死之冷漠，同時由一個介

於兩者之間的中年人（那

父親）來感受，格外使人感到愴然！

趙雲寫這篇小說的目的，或許就在說明宇宙萬有的生滅變化，乃是一種自然的規律，人雖為萬物之靈，也只有接受這規律以死以生，在生死的過程中，人會擁有一切也會失去一切，人能創造生命也會失去生命。千古以來，就是這樣，時間在轉移，生命在變動，宇宙在生生不息，只有先知先覺的人才能敏銳地感覺出這其中的微妙，不朽、與蒼涼。

「無聲之城」開始是寫一個粵劇紅伶人的死，誰也猜不出為什麼她突然厭倦了生命，作者用抽絲

剝繭的方法解開這個謎，再把這故事移植在另一個人身上。——杜鵑紅，以前被擺在戲臺的一角，演些默默無聞的小角色，後來遇到那個教她戲的老人，他替她取名杜鵑紅，命運就在這一剎間輕率地決定下來，杜鵑紅後來被捧紅，看來這真是件幸運的事，但，作者却這樣寫她：

轉過那些虛假的紙板，在後臺的帷幔裏，我扮演的是一個卑微可憐的角色，煙霧、塵埃、褪了色的祖師神靈，那老人說是意外的好運。（頁九十一）

接着，作者的筆鋒一

轉，這一轉折具有神奇之功：

小珠，妳也這樣說。

妳在戲臺上默默無聞，妳結婚了，妳就會生下很多

孩子，像一般女人那樣真實地生活，我很卑微，我願意做從前的慧珍或翠環，我不要那些虛假的絢爛。

（頁九十一）

後來，杜鵬紅嫁給了那老人，因為他是她的恩師，但，那男人染上毒癖，不成人形，她養着他，像一條騾般地辛苦着。這故事的結局是許多傳聞：杜鵬紅跟一個武師私奔、背棄了丈夫；她瘋了，在具城有人見她穿得一身破爛徘徊在戲院附近；遙遠

的迦納城內却傳說着她死了，在一次成功的演出之後死在戲院的後臺上。這結局即前面那個粵劇女紅伶的重演。

這篇小說寫出命運的無常，非常透澈有力的寫出人世的煙雲滄桑。也告訴我們，生命來自黑暗，歸於塵土，從搖籃到墳墓之間，上演着的只是一齣戲，戲裏的人生，真真假假，虛虛幻幻，何謂幸運，何謂不幸？「無聲之城」展示我們的是一片冷冷的沉默，誰能參悟這片玄機，誰就能解脫生死的困擾，不幸，大多數的人都浮沉在得失苦樂裏，徬徨迷惑，直到走進墳墓。

「賭徒」寫兩個跑碼頭討生活的男女，男的用槍射擊女人頭上的汽球，嘴裏的香煙，這是一樁危險而刺激的玩藝。作者一開始便非常傳神地寫出：

「兩片嘴唇泛着淡淡的銀光，柔軟而溫暖地翹出瞄準線上。」女的毫不畏懼，當然，她越不在乎，越能挑逗觀眾的情緒，也就越能顯示表演的逼真。「這就是職業，賴以維持生存的無聊勾當。」（頁一〇七）

「賭徒」與「把生命放在手中」有異曲同工之妙。後者篇中的祥生叔叔面對一羣獅子和猛虎，而置生死於度外；同樣，「

賭徒」中的姬姬「竟無視於足以攫取她生命的槍管」，而「輕率地毫不經意地面對着槍，把生命扔給一個陌生人。」（頁一〇五）祥生叔叔是用「蔑視」來克服怕也克服死，姬姬却用「漠然」來挑戰命運，這兩者都是「生命本不值什麼，等到連死都不怕的時候，就沒有什麼值得害怕的了。」這一觀念的延伸。

這兩篇小說都無情地揭露人性的自私和怯懦，如：

人們貪婪地吮吮着咀嚼着滿桌狼藉的菜肴，然後以一種近乎殘酷的心情，欣賞別人作生命的嬉戲

。（賭徒）

這些膽怯而喜歡刺激的傢伙，花代價欣賞別人作死亡的遊戲，不知他們是否在幾聲驚叫中獲得滿足，還是像祥生叔叔猜想的：下意識地期待着發生些什麼事情。（把生命放在手中）

這是對人性的鍼砭，也是對人世的嘲弄和諷刺。

「飛魚的夢」是藉一條飛魚楞然的巨眼，寫盡海邊漁村漁人的命運：男人出海了，也許永不回來；女人守候着，也許寂寞終生。村子裏的女人都不願意嫁給航海的男人，可是，沒有更好的選擇，「

總有些事情會發生的，也許是夢也許是真實，她彷彿了解有些事情已經在決定，而不由你的同意或反對。」（頁一二三）

真的，有人好像天生下來就是被命定了的，雖也想反抗、突破、或改變命運，但終究還是認命了。趙雲的這十四篇小說，除了「把生命放在手中」帶着強烈的反抗意識外，其餘各篇全都含有「人關不過命運」的意味。

趙雲在這篇小說的結尾寫着：「活着，守候着一些虛無，也許這就是人生。」人是活在希望裏面的，那怕這希望渺無可期的。「飛魚的夢」中那個女

人所守候的正是一種或許永不來臨的希望：幸運。那麼，守候着它，這對等待的生命已賦予一種人性的真實，否則，人真沒勇氣活下去。細細品味作者寫在這篇末的兩句話，作為萬物之靈的人類，確也不勝欷歔！

從以上這些作品，不難發現趙雲對生命的一個

總的概念，也是她對生命的一個總的態度，這概念和態度乃衍生於沙特所說：「我要生存，除此無他，但我又發現他的不快。」

生存的確頗堪尋思，如果我們能全然超脫於生之喜悅和死之悲哀的話。

活着也只是一個過程，有人玩味這過程，有人享受這過程，也有人設法給它加添些什麼，使這過程顯得更豐美。趙雲却像個冷靜的旁觀者，她一邊欣賞，一邊評估。

事實上，趙雲的作品就帶有強烈的批判色彩，尤其是對生命和人性的批判。

第二類作品的背景都是寫的越戰。

「沒有故鄉的人」，寫一個叫叔叔的落魄的中年人，戰爭使他離開故鄉在異地流浪，爲了忠於自己的理想和信念，他又捲入一場同樣愚昧的戰爭裏，結果他死了，他的死引

起一個女人的悸動，她哭那愚昧，殘酷的愚昧。

「讓我搖倒那獸檻」

，寫戰爭中一個年輕的逃兵，也或許是個戰敗者，總之，那是戰爭下的另一種犧牲。作者借他的回憶、玄想，寫出戰爭的醜惡，也寫出人對和平幸福的嚮往和對戰爭死傷的詛咒，這篇小說更刻畫出越戰醜陋的另一面：倒下的屍體、爆炸的火光，反戰份子的騷鬧，以及戰火下西貢畸形的繁榮，繁榮掩蓋下的一羣掙扎在生死邊緣的可憐蟲。

「湄公河的變奏」彷彿一首古老的原始的情歌，娓娓唱出昔日綺妮的夢

，失落的繁華、以及今日背負的創痛和恥辱。它的背景是越戰的另一個戰場——金邊，故事以一個高棉女人為軸線，沿着這根線鋪陳出湄公河畔的詩情畫意，也描寫出它揉合着古典與現代、文明與野蠻、和平與戰爭的不調和景象。

人類自有歷史以來，最愚蠢的一件事莫過於發明戰爭，戰爭摧毀了人的生命猶在其次，甚且連人類辛苦建立起來的文明也被摧毀，而對人性與靈魂的戕害，更是無法估計。

誠然，戰爭可咒也可惡，但人類仍有着不可輕侮的信念，這信念就是作

者寫在這本書中最後的那些話：

死去的會獲得新生，那股紅流把仇恨和血腥帶來南方，當然也會隨着流水滾滾地流向時間的另一端（頁一八二）。

他擺落了那份倦怠，她感到除了為人性、為正義作證外，還有另外的一種任務，為歷史作證。（湄公河的變奏）

第三類作品取材比較平實，除了「雨和火的日子」浪漫的色彩較濃外，其餘兩篇都比較寫實。

「雨和火的日子」寫一個女人的孤獨情懷，作品中的「我」有一位戀人——德烈，因出國遠遊而

使感情的線斷了，在一長串摧折人心的期待裏，另一個更孤獨寂寞的流浪者撞了進來，於是，「我」抓住了這份「真實」，而化解了心中濃濃的陰影。

作者為了渲染心中那份流浪感，特別描繪出一批在我們國土上的流浪者——小黑炭、安妮、和一個落魄的歌手，這羣異鄉人把「我」的孤獨烘托得更為感人。在島上，儘管趙雲有一個可羨慕的溫暖的家，但她的心仍在流浪，我們又何嘗不是，這一代中國人又何嘗不是？

這篇「雨和火的日子」恰像一幅淡淡的水墨畫，却把作者心中的那份鄉

愁、寂寞、和飄泊感，渲染得好濃好濃！

「終站」寫一個名叫「君子」的青年學生，於畢業旅行抵達最後一站時，引起了微妙的心理變化，「他感到自己正一點一點陷進去，灰褐的校門，代表智慧的符號，和多少年來嚴守自律的道德觀念，似乎隨着一站站行程而逐漸遙遠。」（頁一一七）

當對街一羣神女裸裎誘惑的胴體，「君子」的心裏乃掀起巨大的靈與慾的掙扎。

社會風氣的敗壞，使一羣甫出校門的年輕人來不及適應就被誘陷。這是個嚴重的問題。當然，人

不能老侷限在一個環境一種生活方式裏，如何去適應新環境新生活固然需要

勇氣，而在改變中人如何去掌握自己，那就需要智慧和定力了。

「終站」裏面的「阿雄」正代表了這類「轉型期」中的青少年，他們浮躁而膚淺，易受引誘而墮落；「派里斯」則代表了老成的一類，他有定力，但這定力非關教養，而是情有獨鍾；「君子」則介於兩者之間，作者也刻意寫出他內心的矛盾和掙扎。

就整個作品的氣勢而言，「派里斯」這角色顯得太弱，如果把他塑造成一個有頭腦的人，代表有智

慧和有眼光一類的青年，他會更受歡迎些，也更能襯托出其他二人的淺薄。

「離棄」是和「終站」屬於同一類型的故事，背景也都是現實社會中的男女青年。它寫一個女學生於男朋友離開她以後的空虛與無聊，它所表達的意象更具真實感。在這篇小說裏，作者抓緊了一批在現社會機械嘈雜聲中，追求靈性與安寧生活者的形貌，也挖掘出他們內心那種孤絕和被擠迫的感覺。

則童話，它寫出那個殘缺小女孩的被冷落，和渴望得到重視和眷愛的心情。作者不正面寫出這小女孩的欲望，而用一隻小灰狗的受她照顧，反襯出小女孩內心的空虛，她那樣喜歡那隻小狗，一則是天性，最大的原因，還在用付出愛來填滿得不到愛的心。施比受更有福，作者這種寫法，更能牽引讀者對這殘缺的小女孩付出真摯的同情。

「斜眼的女孩」是一個

「斜眼的女孩」是一個

球航行。

人，有生必有死，長生不死並非是福，沒有人能反叛命運，更沒有人能抗拒宇宙的定律，違反自然是會受到天譴的，這篇「鬼船」等於提醒我們：永生是一種痛苦，也是一種懲罰。

「城門」寫一個八歲厭棄的小男孩了讀書、厭棄了被管束，他逃學，也逃離了現實，滿腦子充滿了好奇和幻想，一心只想走進那扇城門，走進「一個使人想都想不起來那麼詭異的地方。」（頁一六七）

現實生活誰都想逃避，它機械、單調，枯燥、和乏味，但人又不能不正

視它和接受它，夢幻只有在人被現實壓得越是喘不過氣來時越多，人藉它逃避苦悶，也藉它慰解寂寞。「城門」中的這個小男孩即是如此。

分析完這十四篇小說，它給我的總印象是：小說中的人物都被作者理想化了，好像他或她們全是一羣哲人，生活言行思想觀念無一不表現出超越常人的聰慧，連那個「城門」中的小男孩也一樣。

現代小說不重視人物的描寫，他的出現是由於作者主觀的剖析和透視，他的行為是一連串意識的流動和變化。正因為如此，現代小說予人的印象是

思想重於行為，在人物創造上，它給人的印象也是抽象的、概念的，因此，現代小說能被接受的人還是不多。如何打破這一重障礙，調和現代與傳統的差異，這有待作家們的共同努力。

其次，作品帶有強烈的思想傾向，恐怕也是現代小說的一大特色。趙雲的小說正是如此，她毫不隱瞞主觀的意見，也毫不避諱自我的理想或主張，甚且把批判也放進作品中去。文學作品原是表現一個作家對生活的態度，對環境的感應，對人性的分析、對真理的認知和理解，因此，要想作者在作品

中完全做到無我忘我是可能的，但是，太主觀太強烈的意見或主張，如能交給「小說人物」去表現，更能達到啓導的作用。「把生命放在手中」這本書，需要經過沉思與回味才能領略出它的美。

如果您要購買
本刊合訂本，或
過期雜誌
請至中國書城
大地出版社攤位